

读一点法家著作

(二)

河 南 人 民 出 版 社

目 录

李悝的变法斗争和他的法治思想黎 彬 (1)

商鞅传略李炳银 施林兴 刘太平 (8)

人定胜天是荀子的革命哲学

.....吉林大学大批判组 (16)

韩非的思想是战国末期社会大变革的产物

.....北京市总工会工人理论小组 (33)
北 京 师 范 大 学 中 文 系

刘邦是一个大法官雷 汶 (47)

曹操的尊法反儒精神.....郑州大学大批判组 (64)

王安石——北宋时期杰出的法家邓广铭 (79)

李悝的变法斗争和他的法治思想

黎 彬

李悝（音亏kuī），大约是公元前四五五年至公元前三九五年时候的人，是战国早期法家重要代表人物之一。

早在春秋时期，奴隶们反抗奴隶主奴役压迫的斗争就在此伏彼起，使奴隶制的生产关系逐渐发生变化，推动着历史向前发展。到了春秋末期，鲁国实行向私田征税的“初税亩”，开始承认土地私有，这就给奴隶制经济打破了一个大缺口。随着地主阶级的兴起，代表这个阶级利益的法家的先驱者提出法治思想，反对孔丘的“礼治”主张，儒法两条路线的斗争也就逐渐尖锐化了。

进入战国时期，李悝、吴起、商鞅等人，明确地提出用地主阶级要求的法治代替奴隶主阶级标榜的“礼治”，也就是要用地主阶级专政代替奴隶主阶级专政的政治路线，并先后在魏国、楚国、秦国实行变法，使这几个诸侯国在不同程度上发生了从奴隶制向

封建制的转化。在这些国家中，魏国变法最早，成为最先强盛的国家之一。李悝就是在这个时期担任魏文侯的宰相，在魏国推行法家路线的。

关于李悝的生平事迹，留下的史料很少。《史记》里没有为他写列传，仅在《孟子荀卿列传》里提到：

“魏有李悝尽地力之教。”他的著作有《李子》三十二篇和《法经》六篇，都已失传，但从散见于一些古籍的有关李悝的记载中，还能了解李悝变法的内容梗概。

李悝变法的主要内容之一，是在政治上剥夺奴隶主贵族的世袭特权。《说苑·政理》记载：李悝主张

“为国之道，食有劳而禄有功，使有能而赏必行，罚必当。”就是说，治国的方法是，把俸禄和官职给予

有功劳的人，任用有能力的人治理国家，有功的一定奖赏，有罪的给予适当的处罚。他还主张“夺淫民之

禄，以来四方之士”。就是说，要剥夺那些腐朽的奴隶主贵族的俸禄，用来报酬愿来魏国效力的四方人

士。实行这条路线，就是取消奴隶主贵族“世卿世禄”的特权地位，建立封建官僚制度，为巩固新兴地主阶

级的政权创造了条件。

李悝变法的主要内容之二，是“尽地力之教”，即破坏旧的“井田制”，建立地主阶级土地所有制的

生产关系，以提高农业生产力，增加国家财政收入。所谓“尽地力之教”，指的就是他为魏文侯制定的发展农业生产的政策。据《汉书·食货志》记载：他认为，“籴甚贵伤民，甚贱伤农；民伤则离散，农伤则国贫。故甚贵与甚贱，其伤一也。善为国者，使民毋伤而农益劝。”意思是，粮价贵了，就会增加商人、手工业者一类的“民”的负担；粮价贱了，就会危害农民的生活。“民”伤就到处逃亡，农伤就国家贫困。无论是贵还是贱，其结果是同样地不利于巩固封建政权的。因而，他提出了一套能够“使民毋伤而农益劝”的具体政策，主要内容是：鼓励农民“治田勤谨”；规定了丰收、歉收、好地、坏地应收的租谷数量；规定了丰收、歉收的粮价；采用“平籴”方法，取丰年之有余，补歉年之不足。这些措施有力地打击了奴隶主贵族的势力，保护了刚建立的地主阶级所有制，巩固了封建社会的经济基础，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。《汉书·食货志》说：“行之魏国，国以富强”，就说明了李悝变法所取得的效果。

李悝的强兵政策，是他在魏国进行变法斗争的主要内容之三。《韩非子·内储说上》提到：“李悝断讼以射”。这说明李悝有意提高士兵的社会地位，武

艺高的就是打官司也占便宜。《荀子·议兵》篇说：

“魏氏之武卒，以度取之，衣三属之甲，操十二石（古衡制）之弩，负服（应为箛，盛箭的东西）矢五十个，置戈其上，冠鞬（音宙zhòu，头盔）带剑，赢三日之粮，日中而趋百里。中试，则复其户，利其田宅。”这就是说，魏国实行了一套建设武装力量的制度，士兵的选择，都要有严格的标准，身穿三层护身的甲，使用重量达十二石的弓，背着五十支箭，还要背上长矛，戴上盔，带着剑，携带三天的干粮，一天内跑一百里路。达到这个标准的才算考中了，可以免除他家应负担的徭役，并且赏给他好的田地和住房。这是魏国实行李悝“耕战”政策的一项重要措施。执行结果，不但练出了强劲的队伍，而且出现了大量的自耕农和中小地主，加强了封建社会的经济基础，加速了奴隶制经济的瓦解。历史经验证明：当魏文侯采取了李悝的正确的政治路线和军事路线时，在兼并战争中，能够打败当时还没有变法，没有实行正确的政治路线和军事路线的秦国；而在后来，代表奴隶主贵族的反动势力在魏国复辟，魏国就为经过变法，贯彻了法家正确的政治路线和军事路线的秦国所灭亡了。

最后，值得特别提到的，是李悝的变法主张，集

中地体现于他的坚持法治。他的法治思想和措施，又集中地反映在他所著的《法经》里。

《法经》是现在可考的中国第一部完整的新兴地主阶级的成文法典。《晋书·刑法志》说：“律文起自李悝。悝撰次诸国法，著《法经》。”就是说，他是调查研究了各个由奴隶制转化为封建制的诸侯国的法律，集其大成，才制订出这部法典的。

这部《法经》，不仅在魏国变法期间起了进步作用，而且商鞅到秦国去帮助秦孝公变法时，就是带着李悝的《法经》入秦的。商鞅是李悝的学生。实际上，这部完整的成文法典，不仅成为秦国实行法治的蓝本，而且汉承秦制，汉代的法律制度也是基本上以它为根据的。它对于建立和巩固统一的中央集权制的封建国家，发挥了历史的进步作用。

《法经》原文已失传，只留下六个篇目，即：《盗法》、《贼法》、《囚法》、《捕法》、《杂法》、《具法》。其主要内容，现从《晋书·刑法志》、《唐律疏义》等的记载中，还可知道一些概要。《法经》六篇中，前四篇讲的都是惩办“盗”“贼”和加以“囚”“捕”的法律。《杂法》讲的是处罚狡诈（“轻狡”）、越狱（“越城”）、赌博（“博戏”）、贪污（“借假不廉”）、淫乱（“淫佚逾制”）的法

律。《具法》是根据特殊情况加重或减轻刑罚的法律。很明显，《法经》的这些规定，是为了保护新兴地主阶级的经济利益，防止奴隶主贵族复辟，加强封建国家集中统一权力的。

如前所述，法家是在同儒家的激烈的斗争中形成和发展起来的。法家的胜利往往是同儒家经过多次的反复较量才能取得。李悝的变法，就遭到了以孔丘门徒子夏（卜商）为首的儒家的破坏，最后归于失败。

魏文侯表面上倾向于法家。他在前期不仅支持李悝变法，还信任翟璜。翟璜也是支持法治的，曾推荐吴起、西门豹、乐羊等人担任了一定的官职。这些法家人物或支持法治的人物，配合李悝的变法，对魏国的富强，都作出了贡献。但是，魏文侯并不是一个真正的新兴地主阶级代表，李悝的变法主张，也没有在魏国得到彻底实施。魏文侯一面任用法家，一面又和魏成子等一伙儒家勾结在一起。后来，终于暴露了他崇拜儒家的真面目，因为他居然拜孔丘的忠实门徒子夏为师。从此，子夏在魏，纠集没落奴隶主贵族的残余势力，大肆宣扬孔老二的那套儒家的反动货色，并自比“孔丘”。特别是在子夏当上魏文侯的老师以后，就在幕后操纵魏国的政权，让魏成子当了国相，取代了李悝，排挤了翟璜。（见《史记·魏世家》）

于是，疯狂地向法家进行反攻倒算，使李悝的变法，遭到失败，吴起也被迫离开了魏国。魏国从此也就由强转弱，最后终于灭亡。这是尊儒反法的必然下场。

战国初期的李悝的变法斗争已经过去两千多年了，这场斗争发生在一个社会大变动的时代。代表没落奴隶主贵族利益的儒家，主张复古，主张倒退，反对变革，妄图阻止历史向前发展；代表新兴地主阶级利益的法家反对复古，反对倒退，坚持变革，要把历史推向前进。这是变革前进同复辟倒退的激烈斗争。叛徒、卖国贼林彪和历史上的反动派一样，和历次机会主义路线的头子一样，也是尊儒反法的。其结果，也就必然和一切尊孔派一样，落得个粉身碎骨的可耻下场。

（原载《光明日报》一九七四年六月二十七日）

商 鞅 传 略

复旦大学中文系工农兵学员 李炳银 施林兴 刘太平

春风着意马蹄疾。公元前三六一年的一天，在一条通往秦国的大道上，一匹黄骠大马正扬蹄飞奔，马上坐着一个人，他身材结实，脸庞英俊，这就是战国时期杰出的法家代表人物商鞅。商鞅眺望着西边的天际，遥想着未来的战斗，他的心，早已和那高耸入云的秦岭紧紧地联在一起了……

法家学说的爱好者

商鞅约公元前三九〇年，出生在法家发祥地之一——卫国的一个贵族家庭里，是卫国国君的后裔，因此以“卫”为姓，称卫鞅。按照当时贵族的习惯，国君的儿子称为公子，公子的儿子称作公孙，其子孙又以公孙为姓，因此他又叫公孙鞅。商鞅这个名字是他到了秦国被封为商君后才有的。商鞅从小就爱好法家的学说，对李悝、吴起在魏国变法所取得的成就，心

中十分向往。公元前三六五年，商鞅从故乡来到魏国国都安邑（今山西夏县西北），投奔到魏相公叔痤的门下当一名小官，开始研究、总结李悝、吴起等早期法家的理论和变法的实践经验。由于他在处事接物方面显露杰出才能来，公叔痤非常器重他，临死前公叔痤把商鞅推荐给魏惠王，希望惠王把国家大事都交给他。魏惠王没有听从公叔痤的意见，商鞅感到无法在魏国实现自己的法家理想，于是就带着李悝所编著的《法经》，毅然决然地离开魏国，投奔正在下令求贤的秦孝公去了。

向旧贵族开火

商鞅扬鞭催马，晓行夜宿，经过长途跋涉，终于来到了秦国国都——雍（今陕西凤翔）。

秦国从春秋到战国初年，在政治和经济上都比较落后，一直被中原各国所看不起，连各诸侯国的会盟也不让秦国参加。秦国的政权实际上是掌握在贵族奴隶主手里，庶长任意废立国君。直到秦献公（秦孝公的父亲）时在政治经济上有所改革，国势才渐渐有了起色，但奴隶主贵族的势力还很强大。商鞅入秦时，秦国正处于社会变革的关键时刻。

• • •

商鞅通过太监景蓝的介绍见到了秦孝公，多次向孝公提出了变法的主张。他建议孝公顺应历史潮流，进行社会改革，使秦国强大起来，成就统一中国之业。孝公闻所未闻，愈听愈高兴，本来他们二人席地而坐，结果孝公不知不觉地在席上移动两膝，越来越靠近了讲话的商鞅，心想果然求来了贤者，国家前途有了指望。

秦孝公决定重用商鞅，实行他的变法主张，却遭到了贵族大臣的反对。在一次在要不要变法的宫廷会议上，商鞅向旧贵族们展开了猛烈的斗争。他首先提出自己的变法而治的意见说：“圣人治国家，只要新的方法能够使得国家强盛起来，对人民有利，就不应该再按照旧的一套——周礼行事。”甘龙和杜挚两个大夫却不赞成。

甘龙这个奴隶主贵族的代表，言不离“孔”，行不违礼。开口便是“知(智)者不变法而治”，鼓吹守旧可以，变法不行。另一个奴隶主贵族的代表杜挚则大叫：“法古无过，循礼无邪。”面对反动势力的嚣张气焰，商鞅斗志倍增，他深知如果不击退敌人的猖狂进攻，就不能实行变法，就要影响秦国的命运。商鞅义正辞严地反驳：“治世不一道，便国不必法古。”“反古者未必可非，循礼者未足多是”。这象春雷般的语

言，驳得甘龙、杜挚哑口无言，象两只斗败的“公鸡”呆在那里一动不动了。

秦孝公听了商鞅的一席话非常欣赏，不禁脱口赞道：“好！”表示大力支持。

第一次变法

公元前三五六年，商鞅被任命为左庶长，经过一番对秦国国情的了解，定出了一整套变法的法令。多年来研究、总结的法家政治思想终于要付诸实现了，他心里充满喜悦。

商鞅认为，秦国政治经济落后，国力远远比不上东方各诸侯国，如果要赶上和超过他们，必须废除世卿世禄，实行“农战”的政策，奖励军功。于是他准备了一系列的变法命令，其中第一道是“垦草令”。变法的命令就要公布了，商鞅心中寻思，这是一场深刻的社会变革，决不能让人们视为官样文章，一定要让大家都知道我商鞅是按“法治”办事、赏罚严明的。于是商鞅在都城的南门口竖了一根三丈长的木头，布告说：有人能把它搬到北门口的，赏金十两。见到布告的人都感到奇怪，没一个人敢搬。商鞅又布告说，能搬的赏金五十两。终于有个人把这根木头搬到北门

口，商鞅马上赏了这个人五十两黄金。这就是“商君徙木立信”的故事，成了中国历史上的美谈。

坚决镇压反革命

新法公布不久，那些反动的贵族奴隶主煽动成千反动分子到都城闹事，“言初令之不便”，妄图扼杀新法的推行。接着，他们又唆使太子去犯法。在复辟逆流面前，商鞅毫不畏惧，为了捍卫法家路线，他逮捕了太子的两个老师——公子虔和公孙贾，对这两个大奴隶主贵族、教唆犯予以严惩，公子虔割掉鼻子，公孙贾脸上刺了字。又杀了罪大恶极的祝懽，并抓了七百多个疯狂破坏变法的奴隶主和儒生，在渭水边全部镇压掉。商鞅毫不隐讳地采取“以刑去刑”的措施，镇压了旧贵族的反抗。这种敢于公开宣布自己要以革命暴力去反对反革命暴力的鲜明态度，反映了新兴地主阶级对自己的事业和自己的力量的信心。这与没落的奴隶主阶级用虚伪的“仁义”“礼治”掩盖血腥的反动统治，恰成强烈的对比。

在镇压了奴隶主贵族的反抗之后，“法治”路线得到大力推行，“秦民大悦”，“乡邑大治”。秦孝公提拔商鞅为“大良造”，即全国最高的行政和军事

长官。于是商鞅着手准备第二次变法。

公元前三五〇年开始的第二次变法比第一次变法来得更彻底。除了捍卫第一次变法废除世卿世禄、奖励农战的成就外，在经济上“开阡陌封疆”，从根本上废除奴隶制的经济基础——“井田制”。在政治上，普遍推行县制，把全国没有设县的许多乡、邑，聚合成县，成为国君直接派人管理的地方，为新兴地主阶级建立中央集权的封建国家创造了有利的条件。

东进的战略思想

秦国东边和魏国交界，魏国曾是东方最强的国家。西河（今陕西华阴至大荔一带地方）原是秦国的领地，后为魏国所夺取并在西河设郡，驻守重兵。商鞅两次变法成功之后不久，魏国由于排斥了吴起，没有执行法家路线，国势由强开始变弱，被齐国打败了，受了重大的损失。商鞅认为“机不可失”，向秦孝公建议说：“魏国挡在秦国的大门口，是秦国的心腹之患。它占据秦国西河地区，秦和魏可以说是势不两立。目前可趁魏国被齐国打败的机会，用全力向它进攻，收复失地。这样东方的门户大开，秦国就可以进一步制服东方诸国，完成帝王的大业了。”这一卓

越的东进战略思想，对于秦的统一事业，具有长期的指导意义。

孝公接受了商鞅的意见，公元前三四〇年，商鞅率领秦国大军向魏进攻，用巧计大破魏军，俘虏了魏国主将公子卬（音昂），迫使魏国交还西河的地方。商鞅立了大功，秦孝公封给他商城等十五个邑（县），并号为商君。

以 身 殉 职

随着商鞅在秦国政治地位和威望的不断增高，更加激起了反动势力对他的嫉视和仇恨。旧贵族把商鞅视为眼中钉、肉中刺，使出种种卑鄙无耻的手段，竭尽攻击、诬蔑之能事，总想除掉商鞅——这个阻挠他们在秦国搞复辟的最大障碍。那个被商鞅割去鼻子的公子虔八年闭门不出，躲在阴暗的角落里，纠集一小撮死党，继续策划反革命活动。一些本来“怨毒商鞅之法甚于私仇”的旧贵族却改变策略，装做奉公守法的样子，扮出一副笑脸，娓娓动听地谈论起变法的好处来。一个叫赵良的反动儒生则是另一副面孔。在其主子——贵族奴隶主的指使下，气势汹汹地跑到商鞅面前狂吠“恃德者昌，恃力者亡”，攻击商鞅变法不

得人心，要商鞅下台，隐退归田，否则就要有危亡之祸。面对着阶级敌人的软硬兼施，商鞅头脑清醒，坚持法家路线。他痛斥那些“当面捧场，背后骂娘”的旧贵族是“乱化之民”，把他们统统赶到边疆去。对于赵良的攻击，他嗤之以鼻，根本不听他那一套。

但是，商鞅变法毕竟是地主阶级自上而下的变法运动，有其时代和阶级的局限性。商鞅和反动儒生赵良斗争之后不久，秦孝公生了重病。孝公想把君位传给商鞅，商鞅没有接受。公元前三三八年，秦孝公去世，太子驷(秦惠王)即位。那些反动贵族、无耻儒生认为反攻倒算的时机已到，纷纷从阴沟里爬了出来，公子虔之流大造谣言，诬告“商鞅欲反”，要逮捕商鞅。商鞅只好回到商城举兵反抗，终因兵少力薄，失败被俘。反动派用“车裂”的酷刑杀害了这位杰出法家战士，并屠杀了他的全家。商鞅以身殉职，为新兴地主阶级的革新事业贡献出生命，结束了他战斗的一生。

商鞅身死法未败。商鞅的变法为秦始皇统一中国打下了基础，这是他对中国历史发展的重大贡献。商鞅死后，商鞅一派的法家，继续着他的事业，进一步发展了法家的学说。《商君书》这部著作，正是他们根据商鞅的战斗思想所编辑的法家代表作。

(原载《解放日报》一九七四年七月十四日)